

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荣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0-058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7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征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对控股子公司担保期限的议案》。

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长春荣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泰大街支行借款人民币3亿元，借款期限12个月，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经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笔借款还款期限延长五个月，借款余额1.5亿元。现该笔借款将于2020年7月17日到期，借款余额1亿元，根据工程建设需要，经与吉林银行协商，还款期限延长七个月，同意公司担保期限相应延长七个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特此公告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六日